

《澳門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》攝影比賽

主辦機構：文化局

承辦機構：澳門攝影學會

目的：為慶祝澳門回歸祖國十二周年，藉《澳門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》鼓勵市民大眾積極參與本澳文化活動，同時為攝影愛好者提供拍攝平台，相互切磋交流。

作品內容：以慶祝澳門回歸祖國十二周年《澳門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》內容為主題，歡樂場景、舞蹈表演、人物特寫、活動花絮等內容為題材之作品均可參加（不接受電腦合成之作品）。

參賽資格：凡澳門居民，對攝影有興趣之人士均可參與。

參賽組別：(1) 青年組---13-29 歲青年人士；

(2) 公開組---30 歲或以上人士。

作品規格：作品之大小為 8 吋 x 10 吋（20.3cm x 25.4cm）、不需裝裱，並連同照片的電子檔光碟一併遞交、每張圖檔容量不少於 6MB。

作品數量：每位參賽者作品數量不限。

作品識別：參賽者須於照片背面寫上作者姓名、聯絡電話、作品題名等資料。

截件日期：2012 年 1 月 15 日

收件地點：澳門攝影學會---賈伯樂提督街 36C 地下；

公主攝影器材行----澳門南灣殷皇子馬路 55-59 號；

龍影數碼沖印----澳門草堆街 93 號 A 地下；

盈科數碼攝影沖印----澳門俾利喇街 113 號恒秀苑；

芝栢數碼沖印----澳門亞利鴉架街 1C；

風格仕彩色沖印----澳門賈伯樂提督街 64 號地下。

評選委員：由攝影學會邀請兩名本澳攝影界資深人士、文化局代表一名。

評選日期：另行公佈

結果公佈：得獎名單將由澳門攝影學會及文化局網頁公佈。

獎項：青年組

冠軍—獎盃乙座，獎金澳門幣叁仟元正；

亞軍—獎盃乙座，獎金澳門幣貳仟元正；

季軍—獎盃乙座，獎金澳門幣壹仟元正；

入圍獎 十名，獎金澳門幣叁佰元正。

公開組

冠軍—獎盃乙座，獎金澳門幣伍仟元正；

亞軍—獎盃乙座，獎金澳門幣叁仟元正；

季軍—獎盃乙座，獎金澳門幣貳仟元正；

入圍獎 十名，獎金澳門幣伍佰元正。



活動簡介：

舉行日期：2011年12月20日

時間：下午三時半至六時半

開幕式：下午三時半 大三巴牌坊

“愛·和平·文化共融”大匯演：下午五時半 塔石廣場

巡遊路線：大三巴牌坊 → 望德堂區 → 塔石廣場

《澳門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》活動網頁：<http://www.icm.gov.mo/macaparade/>

附則：- 為鼓勵更多攝影愛好者參加，冠、亞、季軍不得有相同作者，同一作者最多只可獲一個優異獎；

- 參賽者得承認本章程及評選委員之決定；
- 參賽作品如未符章程規定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；
- 所有參賽作品不論獲獎與否、恕不退回、主辦單位有權將入選作品用作出版、上網及宣傳之用，不需徵求作者同意亦不需給予額外報酬。作品公開展覽或作其他用途，但必須公佈或刊登作者之姓名；
- 參賽作品中涉及的著作權、肖像權、名譽權等問題均由作者自負；
-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，主辦單位有權修改之並保留闡釋及決定

權。

《澳門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》攝影比賽

作品參賽表格

本人知悉以上個人資料只用作是次比賽用途。（*此欄必須填選，參賽才視為有效）

參賽類別： 公開組 青年組

姓名：(中) _____ (葡) _____ 性別：_____

身份證編號：(最後4位數字) 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 _____

作者編號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 _____

作品編號	題名